

监督索引号53042700671201000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委员会 2023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 (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三)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主要职能

1.领导全县共青团工作和少先队工作，在县青年联合会中发挥核心作用，对青年社会组织进行指导和管理。

2.参与制定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青少年事业发展规划和青少年工作政策措施，对青少年教育培训基地、青少年活动阵地和青少年服务机构的建设等事务进行规划和管理。

3.协助县委、县政府处理、协调与青少年利益相关的事务，代表和维护青少年儿童的合法权益。

4.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巩固和扩大党执政的青年群众基础，努力为党输送新鲜血液。调查分析团组织状况，指导全县共青团组织、团干部和团员队伍建设，积极推荐优秀共青团员作为党员发展对象，充分发挥共青团党的助手和后备军作用。

5.调查和分析青少年思想动态和青年工作状况，研究青少年运动、青少年工作理论和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问题，并提出相应对策，组织开展相应的实践活动。

6.研究新时期团的组织建设问题，加强团的基层组织建设，协助党组织管理乡镇（街道）、县直单位团组织主要负责人，指导全县各级各类团校的工作，开展健康有益的文化、科技、卫生、体育等活动，配合有关部门，共同维护社会稳定。

7.组织和带领团员青年积极投身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为新

平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充分发挥青年的生力军和突击队作用。

8.配合有关部门，做好青年统战对象的团结教育和少数民族青年工作，维护和促进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

9.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议参照政府批准的“三定”方案或各部门（单位）官方网站对职能和机构的相关表述进行公开。）

（二）2023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概述

1.围绕党的二十大精神、团十九大精神等主题，各级团、队组织以主题团（队）日、团（队）课形式开展专题学习教育近400场次，覆盖率达100.00%。组织开展“云岭青年大学习”11期，全县团员青年参学率始终保持在全市前三。

2.用好实践育人机制，开展2期“返家乡”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300余名返乡大学生报名参加，分别开展政务实践、情暖童心·七彩假期——“红色小课桌”“乡村振兴研学”“爱卫护卫”志愿服务等形式多样的实践活动。“三五”清明“五四”“六一”期间，各团、队组织开展“传承雷锋精神砥砺奋斗青春”“缅怀英烈祭忠魂红色基因代代传”等主题实践活动共100余场次。

3.拓宽育人平台，丰富育人形式。牵头组织开展“哀牢星火代代传”青年宣讲员暨红领巾讲解员风采展示大赛、“石榴子一家亲小小星火永传承”讲解员大赛，累计170余名选手参与活动，通过直播、优秀选手展播等形式传播好我县红色文化、讲好民族团结故事。各基层团组织通过青年干部职工座谈会、清河行动、课本

剧表演、集中入团、入队仪式等系列活动，推动团员青年践行好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4.深入挖掘典型示范。开展市、县“两红两优”和少先队“三优秀”“二星章”“三星章”推选、表彰、宣传活动，其中我县推荐的“返家乡”大学生志愿者罗璇被共青团中央表彰，通过选树先进，引领青少年向优秀榜样看齐。

5.积极推动大学生就业创业工作。春节前后组织开展“梦在远方，路在脚下——共青团与你同行”系列活动，加强农村青年劳动力转移就业。组织动员我县29名电商直播青年参加2023年“抖 in 域见好货。云南春茶季”茶叶电商青年主播培养计划培训，提高电商青年爱好者数字经济营商水平。发放创业担保贷款190.00万元，助力10名青年创业就业。参与“就”在金秋“职”面未来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人才招聘会志愿服务工作，并动员20余名未就业大学生参加招聘会。

6.深入实施乡村振兴青春建功行动。利用高校结对县区契机，对接云南大学、云南农业大学，组织36名师生到桂山、建兴、老厂开展墙绘活动，为乡村披上新颜。联合县委组织部开展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招才引智”青年人才座谈会，聘请5名高校学子作为高校人才联络员，为乡村振兴人才引进打牢基础。

7.围绕我县国家卫生县城复审的重点工作，深化青年志愿者行动，暑假组织30名“返家乡”大学生志愿者重点在县城、戛洒开展“青心一夏卫爱集结”青年志愿者活动，常态化开展环境卫生清

洁、爱国卫生“七个专项行动”宣传、植树护绿等志愿服务活动20余次。

8.扛牢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和青少年维权工作。做好青少年普法强基补短板工作，深入城区中学、漠沙中心小学开展法治宣传活动7次，覆盖青少年5,000余人。深入红星中学开展心理健康教育、法治进校园、“结对帮扶。共话成长”等活动5次。暑假期间，联合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县消防救援大队、县人民法院组织180余名社区青少年开展职业体验、法治宣传等活动。结合重要时间节点，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宣传10余次，发放宣传资料3,000余份。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情况

我部门共设置2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青少年发展办公室。

所属单位0个。

（二）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委员会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1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1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分别是：

1.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委员会

纳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委员会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与我部门所属单位范围保持一致。

（三）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委员会2023年末实有人员编制5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含行政工勤编制0人），事业编制5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5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0人（含行政工勤人员0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人员5人，非参公管理事业人员0人。

年末尚未移交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共计0人（离休0人，退休0人）。年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0人（离休0人，退休1人）。

年末其他人员0人。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人员0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开支人员0人。年末学生0人。年末遗属0人。

车辆编制1辆，在编实有车辆1辆。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本部门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本部门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委员会2023年度收入合计1,095,153.34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095,153.34元，占总收入的100.00%；上级补助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事业收入0.00元（含教育收费0.00元），占总收入的0.00%；经营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其他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减少882.95元，下降0.08%。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减少882.95元，下降0.08%；上级补助收入较上年增加0.00元，增长0.00%；事业收入较上年增加0.00元，增长0.00%；经营收入较上年增加0.00元，增长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较上年增加0.00元，增长0.00%；其他收入较上年增加0.00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2022年召开了共青团新平县委第十九次代表大会，2023年未召开此类会议，财政拨款相应减少。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委员会2023年度支出合计1,095,153.34元。其中：基本支出858,765.22元，占总支出的78.42%；项目支出236,388.12元，占总支出的21.58%；上缴上级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经营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减少2,413.35元，下降0.22%。其中：基本支出减少68,536.99元，下降7.39%；项目支出增加66,123.64元，增长

38.84%；上缴上级支出较上年增加0.00元，增长0.00%；经营支出较上年增加0.00元，增长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较上年增加0.00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方面退休人员生活补助只发放至2023年3月，项目支出方面增加了西部志愿者生活补助支出。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3年度用于保障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委员会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858,765.22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788,238.16元，占基本支出的91.79%；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70,527.06元，占基本支出的8.21%。全年人均支出171,753.04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3年度用于保障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委员会、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236,388.12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0.00元。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

1.创业担保贷款工作经费项目经费支出48,400.00元，主要用于购买专用电脑2台，购买劳务派遣人员1人；

2.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生活补助经费项目经费支出11,660.00元，主要用于发放3名西部计划志愿者生活补助和缴纳社会保险；

3.团县委工作经费项目经费支出4,864.30元，主要用于为支部党员征订党报党刊，购买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学习材料；

4.西部志愿者生活补助经费项目经费支出121,845.32元，主要用于发放3名西部计划志愿者生活补助和缴纳社会保险。

5.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专项经费项目经费支出49,618.50元，主要用于开展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和青少年维权工作。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委员会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95,153.34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相比减少2,413.35元，下降0.22%，主要原因是2022年召开了共青团新平县委第十九次代表大会，2023年未召开此类会议，因此支出相对2022年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840,000.13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76.70%。其中：

“2012901行政运行”支出652,012.01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经费、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129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121,845.32元，主要用于发放3名西部计划志愿者生活补助和缴纳社会保险；

“2012999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支出61,278.50元，主要用于

会议费、培训费、印刷费；

“2013699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支出4,864.30元，主要用于为支部党员征订党报党刊，购买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学习材料。

2.外交（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3.国防（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4.公共安全（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5.教育（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6.科学技术（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21,573.76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11.10%。其中：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6,000.00元，主要用于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支出67,173.76元，主要用于缴纳单位职工的养老保险；

“2080799其他就业补助支出”支出48,400.00元，主要用于开展创业担保贷款工作。

9.卫生健康（类）支出64,578.45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5.90%。其中：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支出40,905.05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医疗保险和生育保险；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21,548.61元，主要用于缴纳公务员医疗补助；

“21011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支出2,124.79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工伤保险。

10.节能环保（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1.城乡社区（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2.农林水（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3.交通运输（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5.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6.金融（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7.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9.住房保障（类）支出69,001.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6.30%。其中：

“2210201住房公积金”支出69,001.00元，主要用于缴纳住房公积金；

2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3.其他（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4.债务还本（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5.债务付息（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26,000.00元，决算为7,730.96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9.7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0.00%，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0.00%，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24,000.00元，决算为6,408.96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82.90%，完成年初预算的26.70%；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2,000.00元，决算为1,322.00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17.10%，完成年初预算的66.10%，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1,322.00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其中：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委员会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26,000.00元，支出决算为7,730.96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9.7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24,000.00元，决算为6,408.96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2.90%；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2,000.00元，决算为1,322.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6.10%。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节约开支。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9,435.77元，下降54.9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0.00元，增长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0.00元，增长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10,127.77元，下降61.2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692.00元，增长109.84%。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2022年购买了公务用车燃油还有剩余，2023年未支出公务用车燃油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购置车辆0辆。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主要用于相关工作范围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安排国内公务接待2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20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0人）。主要用于省青基会考察“黄思列教育慈善基金”项目发生的接待支出和云南农业大学暑期三

下乡社会实践活动对老城街道彩绘发生的接待支出。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0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委员会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0,527.06元,比上年增加6,178.72元,增长9.60%,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1人。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支出12,000.00元、邮电费支出2,000.00元、差旅费支出3,996.10元、公务接待支出1,322.00元、工会经费支出4,000.00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408.96元、其他交通费用支出40,800.00元。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3年末,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委员会资产总额119,711.49元,其中,流动资产109,841.41元,固定资产9,870.08元(净值),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0.00元,在建工程0.00元,无形资产0.00元(净值),其他资产0.00元(净值)(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增加21,476.17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少3,159.80元。处置房屋建筑物0.00平方米,账面原值0.00元;处置车辆0辆,账面原值0.00元;报废报损资金0项,账面原值0.00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0.00元;出租房屋0.00平方米,账面原值0.00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0.00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0,000.0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0,000.0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元。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委员会无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

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本文中公开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相关数据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相关经费，不含非财政拨款部分。

（四）本文所称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部门决算：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以外发生的各类支出。

监督索引号53042700671201111